

证券代码：003036
债券代码：127096

证券简称：泰坦股份
债券简称：泰坦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6-050

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给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，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8,698,324.90 元，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608,844,070.06 元；母公司净利润 3,364,263.45 元，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608,833,492.05 元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。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，公司 2026 前三季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608,833,492.05 元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，给予投资者稳定、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定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8 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 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截至 2026 年 10 月 20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216,608,490 股，以此计算本次利润分配预计现金分红总额 6,065,037.72 元（含税）。

在本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若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、股权激励行权、股份回购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事项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，相应调整分红总额，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情况为准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、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，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匹配，符合公司实际业务开展和未来发展的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和合理性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0月27日